



# 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

## 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负责人解读新一轮检察改革特点亮点

□ 本报记者 张昊

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印发了《2023—2027年检察改革工作规划》(以下简称《改革规划》)。(《改革规划》)主要是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部署要求,提出对检察工作绝对领导的制度体系、检察机关能动服务大局制度体系、法律监督现代化制度体系等“六大体系”36项改革任务。

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负责人围绕新一轮检察改革规划的鲜明特征,从紧紧扭住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这个总抓手,巩固和深化“四大检察”法律监督基本格局,锚定法律监督理念、体系、机制、能力四个现代化目标,把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贯穿始终等七个方面进行了解读。

### 紧紧扭住法律监督总抓手

新一轮检察改革规划的第一个特点是着眼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改革规划》)提出一系列提升服务大局效果的制度设计,注重把为民司法贯穿始终,专门部署协同推进信访工作和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第二个特点是坚持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价值导向。(《改革规划》)结合人民群众更高司法需求和过去办案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诸多优化完善措施。

最高检党组提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检察制度,推进刑事、民事、行政与公益诉讼“四大检察”,都要立足于检察基本职权,找准切入点、突破口,才能推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更加具体化、实质化、体系化。

新一轮改革规划的第三个特点就是紧紧扭住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这个总抓手。(《改革规划》)提出的举措,都是围绕如何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均有相应政策、法律依据,大多数在实践中有可靠的试点探索经验。最高检党组还特别强调,批捕、起诉、诉讼监督等是检察机关的基本职能,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改革规划》)提出“健全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健全强化对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活动的监督机制”等,都是强化法律监督基本职能的体现。为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改革规划》)专门规定一条“健全保障法律统一适用工作机制”,提出与行政机关、侦查机关、法院等关于“两法衔接”、法律适用分歧解决、司法解释和案例指导等工作的一系列沟通协调机制。

最高检党组提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检察制度,推进刑事、民事、行政与公益诉讼“四大检察”,都要立足于检察基本职权,找准切入点、突破口,才能推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更加具体化、实质化、体系化。

新一轮改革规划的第三个特点就是紧紧扭住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这个总抓手。(《改革规划》)提出的举措,都是围绕如何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均有相应政策、法律依据,大多数在实践中有可靠的试点探索经验。最高检党组还特别强调,批捕、起诉、诉讼监督等是检察机关的基本职能,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改革规划》)提出“健全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健全强化对刑事立案、侦查和审判活动的监督机制”等,都是强化法律监督基本职能的体现。为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改革规划》)专门规定一条“健全保障法律统一适用工作机制”,提出与行政机关、侦查机关、法院等关于“两法衔接”、法律适用分歧解决、司法解释和案例指导等工作的一系列沟通协调机制。

### 锚定四个方面现代化目标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要求实现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新一轮改革规划的四个特点就是巩固和深化“四大检察”法律监

督基本格局。(《改革规划》)关于检察履职的大部分措施,主要是以加强和完善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以及“四大检察”综合、协同履职为导向设计的。其中,刑事检察重在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审前过滤把关、指控证明犯罪等作用。民事检察重在提升自身能力水平,加大监督力度。行政检察重在强化履职,把行政公益诉讼作为重中之重。公益诉讼检察重在突出“精准性”“规范性”,强化公益诉讼检察履职,更好维护公共利益。

新一轮改革锚定法律监督理念、体系、机制、能力四个现代化目标。在法律监督理念方面,既要把握好公正、廉洁、权威要求,也要把握好经济、便捷、高效的要求,重在处理好公正与效率、办案与监督、数量与质量等关系。在法律监督体系方面,将按照中央要求,全面构建检察机关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监督和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的条件和程序,完善相关立法。在法律监督机制方面,改革任务涉及检察机关10余个业务条线,通过一系列机制改革提高法律监督质效。在法律监督能力方面,重在通过改革提升政治素质和队伍素质,社会治理、侦查办案、出庭公诉、调查核实等能力。

### 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

把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贯穿始终,

也是新一轮改革规划的特点之一。该负责人介绍说,在职责上,既要明晰检委会、检察长、检察官职责权限,又要明确检察官助理、书记员等职责范围,(《改革规划》)提出“完善检察官职权清单,合理确定办案权责”“进一步明确检察官办案团队职责分工,细化检察官助理职责”。在责任落实方面,提出“健全各级检察机关院领导、内设机构负责人等领导干部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考评、追责机制”“建立判决无罪案件和刑事申诉案件反向审视制度”“建立健全典型错案分析、评估、通报制度”。即必须处理好公正与效率、放权与管权、惩戒与保障等的关系。比如,为优化检察官管理制度,提出“进一步畅通优秀检察官助理入额渠道”;在司法责任认定和追究方面,提出“明确司法责任界定标准,准确把握违法办案和办案质量瑕疵的界限”“完善司法责任追究的启动、调查、处理程序和申诉、救济渠道”等。

此外,新一轮改革还聚焦深化实施数字检察战略,(《改革规划》)将数字检察单独列为一个部分,从机制、平台、应用三个方面提出要求。“新一轮检察改革蓝图已经绘就,重在狠抓落实。”该负责人说,检察机关将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强基导向,全面抓好改革规划的贯彻落实工作。

“新一轮检察改革蓝图已经绘就,重在狠抓落实。”该负责人说,检察机关将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强基导向,全面抓好改革规划的贯彻落实工作。

# 一山有南北 两省携手护

甘肃青海法院协力共护大美祁连山

□ 本报记者 赵志锋

“深化区域司法协作,共护巍巍祁连净土。”8月8日,由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主办的祁连山国家公园司法协作联席会议暨法治论坛在祁连山下、黑水河畔的甘肃省张掖市举办。

来自甘肃、青海两省三级相关法院、林草行政机关,实地调研祁连山国家公园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和司法修复情况,共商共研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保护司法协作,携手服务保障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祁连山国家公园地处甘肃、青海两省交界,位于青藏高原、黄土三大高原交会地带的祁连山北麓,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功能区、西北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和水源涵养地。

### 甘肃实现重点区域司法保护全覆盖

近年来,甘肃法院大力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建设,聚焦祁连山生态整治、黄河流域甘肃段及长江上游生态保护,积极构建环境审判的“甘肃模式”,以环资司法实践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出台《关于加强甘肃祁连山保护区生态环境审判工作为构建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在祁连山国家公园甘肃片区调整设立祁连山林区法院,统一管辖祁连山等5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涉林案件和自然保护区内的各类案件。通过在辖区设立环境资源巡回审判点和巡回办案点,实现重点区域司法保护全覆盖。

聚焦主责主业,甘肃法院坚持全链条保护,依法严惩破坏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犯罪行为。妥善审理探采矿项目关停退出案件,为筑牢祁连山生态保护屏障发挥重要作用。

同时,创新刑罰执行方式,结合案件实际情况将罚金刑的履行转换为补植复绿、林木管护,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实现打击涉林犯罪与修复生态环境并重。

甘肃高院党组书记、院长王中明表示,通过设立祁连山林区法院等多种措施,统筹保护祁连山丰富多样的生态要素,全力维护祁连山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环境体系安全,为筑牢祁连山西部安全屏障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

### 青海设18个生态环境司法服务站

近年来,青海法院以保护好青海生态环境“国之大者”为己任,坚持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守护“三江源头”、保护“中华水塔”。

青海高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泽军介绍说,制定出台《关于明确青海省环境资源案件范围的意见》《关于环境资源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实施意见》等,将三江源国家公园、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内一审环境资源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统一交由西宁铁路运输法院集中管辖,提升审判质效。

同时,聘任了首批20名环境资源审判咨询专家,依托专家的理论特长和专业优势,助力高质量案件审理。

青海法院依托祁连山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管护地同步设立18个生态环境司法服务站,协同省林草局设立全省首个生态保护司法协作修复基地,全方位构建“案件审理+司法宣传+生态修复+综合治理”的司法保护体系,探索出具有青海特色的环境司法模式。

### 两省高院签订协议深化司法协作

司法协作联席会议上,甘肃、青海两家高院签订《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推动建立“联动联创、共治共享”的祁连山国家公园司法保护协同机制。

《框架协议》明确两省法院建立联席会议、委托合作、要案会商、交流研讨、联动互通、案例发布、联合宣传、共建共享八项机制,具体为:每年召开一次定期联席会议;推动区域内法院之间诉讼事项跨区域远程办案、跨层级联动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共同协商解决;研究讨论法律适用,协助生态修复;加强审判信息、资源共享,共同完善和共同利用协作法院的咨询专家库;联合发布《祁连山国家公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年度工作报告》;发挥各自优势,共同设定议题、共同发力、共同研究,共享成果等。

甘肃、青海两省法院表示,将推动落实好建成的跨地域、跨部门、多维度、多领域保护治理联动机制,加强区域协作,强化府院联动,形成齐抓共管共治的整体合力,共同打造祁连山国家公园司法保护的“西部样板”。

本报张掖(甘肃)8月8日电

# 辽宁高院出台意见加强新时代法院文化建设 形成“一院一品牌 一地一特色”局面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辽宁法院文化建设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加强新时代辽宁法院文化建设工作,不断推动辽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意见》共分六个部分,24条措施,从总体要求,强化政治引领、突出公正与效率、丰富拓展载体、坚持以文育人、加强组织保障等方面为全省法院文化建设提出指导,突出辽宁特色,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

《意见》明确了辽宁法院加强文化建设的目标任务,强调树牢新时代辽宁法院“忠诚、为民、公正、廉洁、求实、创新”文化理念,构建理念文化、制度文化、物质文化、行为文化和文化载体统筹推进的文化建

设格局,营造站位有高度、司法有温度、工作有精度、行为有尺度、落实有力度,创新有深度的文化氛围,形成“一院一品牌、一地一特色”生动局面,实现坚定自信、凝聚人心、优化氛围、提升品质、促进发展的目的。

《意见》提出,要聚焦改革创新,丰富拓展推进辽宁法院工作现代化的文化载体。打造旗帜鲜明讲政治的政治文化,公正高效、刚正不阿的审判文化,学英模、争先进、作贡献的英模文化等辽宁特色文化品牌,深化“审学研”“评推树”等创建学习型法院活动的目标任务,强调树牢新时代辽宁法院“忠诚、为民、公正、廉洁、求实、创新”文化理念,构建理念文化、制度文化、物质文化、行为文化和文化载体统筹推进的文化建

个,重点加强党政机关、学校医院、水电油气、群众安置点等部位的安全守护,提升防控效能,切实筑牢安全防线。

与此同时,武清区杨村街道栖仙社区网格员和物业工作人员针对辖区防汛重点区域进行“地毯式”排查,做到早发现、早处置。密切关注天气预警信息,一旦发现汛情险情,第一时间上报处理,随时做好启动汛期应急预案的准备,确保在遇到极端天气情况时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在走访排查过程中,网格员收到居民反馈,称小区某处排水不畅导致积水,影响出行。接到消息后,网格员立即联系物业工作人员赶往现场,对排水处进行疏通处理,解决堵塞问题。

汛情发生后,天津政法干警不分昼夜奋战在一线,实时掌握雨情、险情、民情,全力以赴防范各种安全隐患,筑牢防汛安全屏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关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

# 绍兴柯桥公安空地一体守护夏夜安全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刘斌凯 刘丹

夏夜,华灯初上。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的各大夜市商圈人头攒动,夜宵摊、广场舞、露天KTV……各种响声此起彼伏,一派夏日喧闹景象。在绿心公园,红蓝闪烁的警灯与街角的霓虹灯交相辉映,一架警用无人机在广场中央腾空而起,置于城市上空,“注视”着地面的一举一动。

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绍兴市公安局柯桥区分局坚持打防并举,以防为先,重点突出社会面巡防,在“车巡”“步巡”的基础上,广泛运用警用无人

机开展空中巡视,持续加大夜间执勤力度,守护坊间“夜经济”。

“群商路夜宵摊有人员聚集,疑似有纠纷,请立即前往处置”,8月5日22时,正在步巡的马鞍山派出所民警接到无人机飞手传来的指令后,迅速前往事发地处置。随着民警的及时赶到,一起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避免了事态的恶化。

“夜经济”需要“夜安全”。“无人机可以有效对城市广场、夜市等重点区域开展巡查,帮助我们掌握一手地面信息。”柯桥区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借助空中优势,还可以指导地面巡逻警力开展针对性巡逻和检查,空地一体处置各类隐患矛盾,进一

步提升街面巡控整体效能。”

近年来,柯桥区公安分局本着“实战、实用、实效”原则,持续加强警用无人机建设,成立警用无人机中队,建设全市首家综合性无人机实验室,深入探索无人机的多场景应用,有力提升了警务实战能力。此外,该局强化民间无人机志愿者的招募与协作,推动成立“空中交警”——浙里飞警“守望者”战队,共同助力城市智慧治理。

据统计,自夏季行动开展以来,该局无人机中队已出动无人机527架次,开展夜间巡防144小时,联合“空中交警”实施夜间集中行动48次,发现并处置各类隐患纠纷27起。



近日,江苏省南京市公安局开展夏季行动第二次集中收网行动,持续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图为栖霞公安分局民警夜过车辆。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宁官新 陈超 摄

## 筑起“冲不垮的堤坝”

警来到东淀蓄滞洪区,帮助群众搬运转移资产,宣传防灾避险知识。

天津市公安局北辰分局成立防汛应急突击队,青年志愿者突击队,配合属地镇街持续开展巡逻巡视,防止人员回流。同时,每日出动警力400余人次,车辆200余辆次加强街面特别是泄洪区区域巡逻管控,防范打击盗窃、侵财等违法犯罪行为,保障转移群众的财产安全。

蓄滞洪区群众安置转移工作启动后,天津公安机关迅速制定转移方案,每日投入警力1950人次,配合街镇工作人员做好转移安置各项工作,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 及时妥善转移安置

静海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公告,于8月7日0时起,对东淀蓄滞洪区内台头镇全域实施交通管制,除保障车辆外,严禁其他任何车

辆和人员进入。

而在此前的8月2日,静海区发布东淀蓄滞洪区全体人员转移的通告,其中台头镇、独流镇、王口镇辖区全体公务人员必于8月3日12时前全部转移完毕。

接到转移群众的通知后,静海区人民检察院立刻集结15名干警赴台头镇,协助乡镇、村委会做好各项工作,共对2700余名村民进行入户排查和转移登记。

静海区人民法院派出由16名干警组成的应急小分队支援东淀蓄滞洪区防汛工作。挨家挨户为村民宣讲当前水情、汛情,讲解集中安置转移注意事项,提醒群众注意人身、财产安全……16名干警配合镇、村干部做好村民劝离、疏散工作。

在静海区独流镇李家湾子村,由静海区司法局10名年轻党员干部组成防汛应急队,

全力配合镇、村干部,登门入户摸排情况,反复讲解转移安置政策,动员村民尽快转移。

在群众撤离现场,养殖户张某拒绝撤离,台头派出所所长蔡杰了解到,张某不愿离开的原因是其在本地养殖了百余头猪,担心转移后,一年的努力都白费了。

“急群众之所急。”蔡杰立刻联系相关部门,为张某寻找生猪买家,经过两个多小时的努力,百余头猪被天津某屠宰户收购,“只要站在群众的立场上为他们考虑问题,群众自然会配合我们的工作。”蔡杰说。

在静海区政法干警的参与下,该区台头镇、独流镇、王口镇23个村街3万余人的安置转移工作在预定时间内全部完成。

### 筑牢防汛安全屏障

连日来,天津市公安局沿海安全保卫总

上接第一版 要求在下午4时30分前完成武清区大黄堡镇东八里庄村所有群众的转移工作。

下午2时,河北屯派出所教导员冯洪涛与同事在进行最后排查时,发现一名长期瘫痪在床的病人,无法自行转移到安全地区。冯洪涛立即与镇防汛指挥部、医疗部门取得联系,并冒着大雨引领救护车赶赴病人家中,协助医护人员进行转移安置,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终于将病人安全转移至其亲属家中。

雨情就是警情,汛情就是命令。强降雨发生以来,天津政法干警闻“汛”而动,始终绷紧防汛安全弦,有力确保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8月1日7时,一辆新能源汽车行至地势低洼处时,车内进水无法启动。天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南开支队红旗路大队交警郭益军带领辅警徐云龙、石洪泉迅速赶往救援,在倾盆暴雨中合力将汽车推到路旁安全处。

天津市公安局西青分局辛口派出所民辅警